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被枣庄矿业集团高庄煤业有限公司批准,招标人为枣庄矿业集团高庄煤业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 枣庄矿业集团高庄煤业有限公司矿井采掘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等报告编制公开招标项目
 - 2.2 项目编号: SNZB-ZKIT-D2024150277
 - 2.3 项目概况

枣矿集团高庄煤业有限公司需开展孤岛工作面防冲安全开采论证与采掘工作面防冲评价和设计工作,因公司下半年接续调整,按照《煤矿安全规程》《防治煤矿冲击地压细则》《山东省煤矿冲击地压防治办法》等要求,需对调整的采掘工作面生产前开展冲击危险性评价和防冲设计、对孤岛工作面开展防冲安全性论证,以提升冲击地压防治效果,确保各采掘工作面依法依规、安全开采,实现防冲安全。包含1个孤岛工作面防冲安全性论证和7个采掘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和防冲设计,共8个项目报告需要编制。

2.4 招标内容:

孤岛工作面安全生产论证、矿井采掘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和防冲设计(每个项目冲击 危险性评价和防冲设计报告分开编制)等,具体8个项目如下:

- (1) 113 上 11-2 孤岛工作面防冲安全开采论证
- (2) 73 上 08 掘进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和设计(修编)
- (3) 73 上 08 采煤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与防冲设计
- (4) 73 上 08-2 掘进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与防冲设计
- (5) 73 上 08-2 采煤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与防冲设计
- (6) 113 上 11-2 掘进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与防冲设计
- (7) 113 上 11-2 采煤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与防冲设计
- (8) 西七回风联络巷冲击危险性评价与防冲设计
- 2.5 工期: 2024年12月31日,投标人可自报最优工期。
- 2.6 实施地点:枣庄矿业集团高庄煤业有限公司。

2.7 质量标准/要求

- (1) 采掘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报告和防冲设计编制符合上级规定、《防治煤矿冲击地 压细则》、《山东省煤矿冲击地压防治办法》及山能集团相关要求,能够指导本矿防冲专项 安全技术措施的编制。
- (2) 采掘工作面冲击危险性评价与防冲设计报告内容应包括: 矿井概况、矿井冲击地压概况、煤层概况及地质特征、煤层冲击倾向性鉴定情况、工作面概况、工作面冲击地压危险性宏观评价、工作面冲击地压危险性的多因素耦合评价与危险区划分、冲击地压监测预警方案、防冲卸压技术方案、防冲支护能力评估及技术方案(进行加强支护验算和超前支护验算)、合理采掘速度设计、防冲效果检验方案、防冲安全防护方案、防冲安全管理方案、应急措施、主要结论、专家评审与签字表等。
- (3)冲击危险性评价报告编制完成后,由矿井报送防冲中心进行审查,防冲中心审查合格后方可组织专家评审。
 - (4)工作面开采完成后对工作面开采过程总结规律,形成防冲开采治理总结报告。 质保期1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是从事冲击危险性评价相关领域研究的高等院校、研究院所或相关企业等研究机构;具备完善的开发研究设备、研究手段和研究队伍。
- 3.2 项目(课题)负责人应具有相关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从事科研或咨询行业的相关研究5年以上,对相关领域有充分的了解,承担过与该项目相关课题。
- 3.3 投标人须提供近3年(2021年至今)关于冲击倾向性鉴定和工作面开采冲击危险性评价研究相关的业绩各3项,并提供相关研究成果证明。
- 3.4符合《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规范选用防冲、顶板及防治水技术服务机构(团队)的指导意见(试行)》(山能集团发〔2022〕93号)的相关要求。
- 3.5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

- 3.6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 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

4. 业绩要求

近三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关于冲击倾向性鉴定和工作面开采冲击危险性评价研究相关的业绩各 3 项,并提供相关研究成果证明。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 5.1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年 10月 23 日起至 10月 28日 17:00时止,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注册账号,账号注册成功后,登录山东能源集团招标投标交易平台(snzb.minegoods.com),于页面右上角"工具下载"中下载"山东能源集团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中报名并打款至"标书费虚拟账号"后方可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标书费需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打款至虚拟账号,虚拟账号在投标管家中完善开票信息后即可显示)。
- 5.2 标书费打款为个人账户的,需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证书和个人证书均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办理需登陆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 "干将 APP"并注册账号,登陆干将 APP 后,申请 CA 数字证书,申请成功后登陆电子招标平台绑定 CA 数字证书(具体办理流程详见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首页"CA 办理"及"服务中心"。
- 5.3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u>500</u>元,售后不退。投标人在购买标书后可自行登录所登记邮箱下载电子发票。
- 5.4报名时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必须准确,此开票信息为开具标书费电子发票及后期中标服务费专用发票信息使用,请填写后认真检查是否有误,因投标人自身问题造成的开票错误, 我方概不负责。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需要办理 CA 证书才能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

-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暨投标截止时间): <u>2024</u>年 <u>11</u>月 <u>12</u>日 <u>08:30</u>(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投标管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上传 投标文件的视频教学详见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帮助中心")。
- 6.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前请仔细阅读投标知情书,上传完成后生成的投标回执将作为投标文件成功上传的唯一证明。
 - 6.3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
- 6.4 投标人须在开标时间安排人员跟踪开标情况,及时处理开标过程中产生的澄清等问题,如无法取得联系,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 枣庄矿业集团高庄煤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主任

联系电话: 18763233318

8.2 招标监督: 枣庄矿业集团高庄煤业有限公司经营管理科审计

监督人: 张建莉

监督电话: 06324068761

8.3 招标代理机构: 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经理 武经理

联系电话: 0531-62355711

邮箱: snzb@vip.126.com

地址:济南市经十路 10777 号 1203 室

8.4 平台注册及 CA 办理

联系电话: 4006210777 (转人工)